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可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據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GOS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

雅高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 802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會員及主席

董事會宣佈由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起，馮偉成先生被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會員及主席，以取代前任之張晚有先生，彼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九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會員及主席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九日刊發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張晚有先生由雅高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監察主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馮偉成先生（「馮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會員及主席，並由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起生效。

馮先生，38歲，擁有由倫敦大學頒發的銀行及金融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會員並於金融、審計與及會計方面擁有超過十年經驗。於二零零二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期間，馮先生為玖源生態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票號碼：8042）之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馮先生現為永生集團之首席財務總監並由二零零六年起負責永生集團之財務管理。除此披露之外，馮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任何上市公司之董事職務或其他主要委任。同時，彼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之其他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職務。

本公司並無與馮先生就彼之前述委任訂立任何服務協議，其董事職務亦並無固定任期。彼之酬金將於稍後時間由董事會決定，並按照公平磋商，參照其經驗、所承擔責任及市場情況後釐定。彼之委任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有關規定在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

除以上披露之外，馮先生與本公司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重要關係。馮先生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所界定之權益。

除以上披露之外，董事會確認馮先生既無事項須提呈本公司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其他有關資料須依據創業板上市條例第 17.50(2)(h)至(v)條而披露。

董事會在此歡迎馮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雅高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敏超

香港，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敏超先生、張晚有先生、鄭永康先生及崔煒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華生先生及王煒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宋衛德先生及黃烈初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登載日起計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argosenterprise.com 內登載。